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任何人士作出要約的邀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應細閱呷哺呷哺餐飲管理（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12月5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了解有關下文所述的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在香港、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出售證券的要約或要約購買證券的邀請。股份未曾亦將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登記。除非獲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適用豁免，或屬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約束的交易，否則未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的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本公司證券尚未且現時無意於美國公開發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經辦人（「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包銷商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進行交易，藉以穩定或支持股份的市價高於原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將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此類穩定價格行動須在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當日後第30日結束。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管轄區進行，惟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例及監管規定，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項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間，即由上市日期計起及預期於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當日後第30日結束。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因而股份需求及股份價格可能下跌。



Xiabuxiabu Catering Management (China) Holdings Co., Ltd.

呷哺呷哺餐飲管理（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227,100,000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22,71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204,39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0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股款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0.000025美元

股份代號：520

聯席保薦人

（按字母順序排列）

BofA Merrill Lynch

CREDIT SUISSE
瑞信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按字母順序排列）

BofA Merrill Lynch

CREDIT SUISSE
瑞信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於轉換優先股時將予發行的股份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可能額外發行的任何股份以及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14年12月17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成為無條件，則預期股份將於2014年12月17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xiabu.com刊發公告。

全球發售包括初步提呈22,71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的香港公開發售及初步提呈204,39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的國際發售，分別佔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及90%。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預計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予以行使，以要求本公司額外配發及發行最多34,065,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

倘股份獲批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證券收納規定，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交收進行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的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所有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我們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內。

發售價將不會超過每股發售股份5.00港元，且預計將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4.40港元。香港公開發售申請人須於申請時繳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0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5.00港元，則本公司將不計利息向成功申請人退回適當款項（包括多繳申請股款應佔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更多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13. 退還申請股款」一段。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www.eipo.com.hk以**白表eIPO**服務遞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入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於中央結算系統設立的股份賬戶，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2014年12月5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14年12月10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

1. 香港包銷商的以下任何辦事處：

美林遠東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55樓

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88樓

2. 以下收款銀行的任何分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區域	分行	地址
港島區	88德輔道中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88號地下
	鰂魚涌分行	鰂魚涌英皇道1027號惠安苑地下
	香港仔分行	香港仔南寧街6-12號香港仔中心第五期地下 4A舖及一樓1號舖
	灣仔修頓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156-162號利榮大廈地下C2舖， 一樓及二樓
九龍區	觀塘開源道分行	觀塘開源道63號福昌大廈地下
	尖沙咀分行	尖沙咀加連威老道8A-10號地下
	美孚曼克頓分行	美孚新村美孚廣場地下07及09號舖
新界區	荃灣分行	荃灣沙咀道298號翡翠商場地下C舖及一樓
	新都會廣場分行	葵涌興芳道223號新都會廣場175-176號舖
	沙田廣場分行	沙田正街21-27號沙田廣場地下8號舖

招股章程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可於2014年12月5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14年12月10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期間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八號交易廣場一座及二座1樓）或向閣下的股票經紀索取。

根據所列指示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支票或銀行本票（註明抬頭人為「浩豐代理有限公司－呷哺呷哺公開發售」），須於申請表格所指定的日期及時間內投入上述收款銀行任何分行的特定收集箱內。

以**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於2014年12月5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14年12月10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遞交申請（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日除外）。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於2014年12月5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14年12月10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手續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等章節。

本公司預期於2014年12月16日（星期二）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以及本公司網站**www.xiabu.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連同成功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將自2014年12月16日（星期二）起以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1.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時間及日期以其指定的方式通過多種渠道予以提供。本公司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或就已收的申請股款發出收據。股票僅將於香港公開發售全面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費用－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2014年12月17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

預期股份將於2014年12月17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500股為買賣單位。股份的股份代號為520。

承董事會命
呷哺呷哺餐飲管理（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賀光啓

香港，2014年12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賀光啓先生及楊淑玲女士為執行董事；陳素英女士及魏可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謝慧雲女士、韓炳祖先生及張詩敏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請同時參閱本公告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的內容。